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第 413 次局務會議

時間：107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地點：本府 7 樓北區廢棄物處理及災害應變中心

主席：劉局長銘龍

記錄：呂煥章

出席：

盧世昌	蔡玲儀	蘇芳慧
楊維修(公出)	梁金龍	顏伶珍(請假)
崔浩志	陳沼舟(周立安代)	邱一流
梁宏郎	吳文園	黃莉琳(杜俊穎代)
郭國鑫	楊梅華(唐振雄代)	陳浩一
黃寬助	李旻壕	周貝倫(張孝安代)
林志仁	蔡美蘭	蔡延壽
李紹祺	劉燕慧	何文淵
陳啓光	蕭永祺	劉淑婉
黃伯家	鄭朝宸	蔡仲益
楊御助	簡育本(陳玲琳代)	楊周謀
鄧淞駿	陳龍昆	胡精明
陳玉成	王開武	羅朝根
杜同順	吳錦振	吳鎮豪
鄭吉良	林志芳	陳麗娥
何姿慧		

列席：

蔣萬金(請假)

一、主席轉達市政會議有關事項暨指示事項：

- (一)市長雖已請假參選，市府各局處仍應維持正常運作，媒體若對市府政策有批評指教，各單位應即時且簡明扼要回應。選舉期間各單位應恪守行政中立，若上班

中接獲選舉拜票語音電話，因屬隨機撥號市府電話系統無法阻攔，同仁可自行決定是否接聽。

- (二)選罷法規定自投票日前 10 日(11 月 14 日)起至投票時間截止前，不得以任何方式發佈、報導、散布、評論或引述民調資料，請本局同仁注意勿違反相關規定。各隊隊長辦理各項業務時應遵行行政中立，依法行政。
- (三)請大安區清潔隊於 107 年 11 月 20 日隊長會議分享大安區華聲里清淤 10 公噸之心得報告。

二、報告本局前次(第 412 次)局務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紀錄確定。

三、報告事項：

- (一)綜合企劃科：歷次局務會議局長裁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主席裁示：

- 1.洽悉。
- 2.有關水利處溝渠涵管施工埋設作業，請環境清潔管理科備妥相關資料後進行簡報。
- 3.空污費繳費方式增加悠遊卡及行動支付、與公園處開會討論病媒與鼠患防治議題及公廁臨時工轉正職等 3 案可解除列管。

- (二)綜合企劃科：市長室列管事項執行情形。

- 1.主席裁示：洽悉。
- 2.編號 8646 雙北內溝溪案請水質病媒管制科簽陳解列。

- (三)空污噪音防制科：臺北市 107 年 10 月份空氣品質資料。

1. 洽悉。

2. 請空污噪音防制科及環境檢驗中心研究能否將本局設置之 7 個空氣品質測站數據與環保署進行整合，或發展本局特色將資源投入設置交通測站，專注於監測移動污染源分析，以發揮資源投資效益。

(四) 資源循環管理科:湖田里下湖地區公廁興建工程進度。

1. 洽悉。

2. 請北投區清潔隊及公廁管理隊進行試用，並檢查該公廁有無插頭無法通電或角落破損之類缺失，並提供使用心得作為改進參考。

3. 請公廁管理隊增設掛勾、兒童馬桶座、兒童座椅、扶手等貼心設施。

4. 本公廁地處偏遠，請資源循環管理科研擬限制公廁使用時段，並增設大門、設置自動門禁，另於公廁內設置求救鈴或緊急聯絡電話、與附近派出所連線及遠端監視系統，以確保使用者安全。

(五) 職業安全管理科：本局各單位車輛保養維護情形。

主席裁示：洽悉。

(六) 職業安全管理科:本局 107 年 10 月職業災害發生數、車禍肇事案件數統計情形。

主席裁示：洽悉。

(七) 人事室：提報本局關懷協調小組減訟止訟組、爭議案件協調組及人員關懷組執行情形。

主席裁示：洽悉。

(八) 新聞輿情小組報告:107年10月8日至107年10月16日本局新聞與網路輿情統計報告。

主席裁示：洽悉。

四、臨時動議：

- (一) 請中山區清潔隊針對收運垃圾時垃圾車及資源回收車分別停於錦州街及龍江路口兩端，致民眾需穿越馬路倒垃圾之情形檢討並提出改進方案。
- (二) 民族東路箱涵是否委外清理，請溝渠清理隊進行專案報告。
- (三) 有關清潔隊編制員額及預算員額落差，且人事處未能同意補實編制員額之情況，請環境清潔管理科及人事室研議並參考其他六都情形、環保署地方清潔人員設置參考原則及本局實際勤務執行情形，提出因應對策。

散會：下午3時30分。